

德安县财政局文件

德财行指〔2021〕1 号

关于下达 2021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村级集体经济发展）的通知

县委组织部：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全市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九财行指〔2021〕6 号）文件通知要求，现下达你部贫困村市级集体经济发展奖补资金 20 万元。请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德安县 2021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合计	市级补助资金					资金用途
			小计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少数民族发展	以工代赈	贫困林场	
1	县委组织部	20	20	20				市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奖补资金